**2025级课程标准制（修）订说明**

**一、修订范围**

本次课程标准修订范围为2025级人才培养方案中要求需开设的所有专业课程与公共课。

**二、修（制）订要求**

1.课程标准要严格按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，课程名称、学时、学分与培养方案匹配。课程名称相同，但学分、总学时、或理论实践学时不同的，需分别制定课程标准。

2.各专业课课程标准撰写格式参考《安庆职业技术学院\*\*课程标准模板》（附件1），公共课课程标准结合国家标准和学校实际，自行制定课程标准，不设统一模板。

**三、工作程序**

1. 按课程归属，各二级院部负责人做工作部署，按课程落实课程负责人（团队），将任务落实到人、明确工作要求；

2.各课程负责人组织相关成员并完成各自课程标准的撰写工作；涉及到同一课程（学分、学时、理论实践等均相同）不同专业情况，由二级院部指定课程负责人。

3.由专业负责人或教研室主任对课程标准的格式、内容进行把关、审核签字；

4.二级院部负责人组织专家对课程标准进行审核并签字后，提交教务处。

**四、提交要求**

请各二级院部要高度重视本次2025专业课程标准制（修）订工作，全部公共课于2025年5月15日前，其他（6个二级学院）课程于2025年8月25日前将课程标准电子版（附件5）、汇总表电子版（附件6）与纸质版（签字、盖章）提交到教务处307，邮箱：545247538@qq.com。课程标准电子版命名规则：学院名称+课程名称+课程标准，如：机电工程学院可编程控制器课程标准，杜绝简写、缩写课程名称。